公司代码:605589　　公司简称:圣泉集团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圣泉集团	60558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庆文	巩同生
电话	0531-83501353	0531-83501353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工业经济开发区圣泉集团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工业经济开发区圣泉集团
电子信箱	sqzqb@shengquan.com	sqzqb@shengqua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556,652,613.76	13,456,934,935.35	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49,800,162.67	9,128,455,285.40	13.3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625,811,646.28	4,365,967,820.10	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323,025.19	313,024,365.23	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201,447.50	280,248,466.89	1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799,240.09	146,041,377.39	-445.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3.66	减少0.2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0	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0	2.50

2.3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以化学新材料和生物质新材料、新能源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其中酚醛树脂、呋喃树脂产销量规模位居国内第一、世界前列。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持续科技创新，陆续推出铸造用环保型呋喃树脂、涂料、保温冒口等铸造辅助材料，各类环保型、耐热及增韧改性高性能酚醛树脂、印制电路板及光刻胶用电子级酚醛树脂、电子级环氧树脂以及航空航天用高强度酚醛预浸料、高强低密度酚醛SMC、阻燃增强轻质酚醛轻芯钢、改性阻燃酚醛泡沫、电池材料（硅碳负极材料、钠电负极材料等）等产品，下游应用领域逐步拓展到汽车、风电、核电等机械制造领域，以及集成电路、液晶显示器、轨道交通、航天航空、船舶运输、建筑节能、高端刹车片、高端磨具磨料、冶金耐火、海洋防腐、3D打印等国民经济各个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4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聚焦化学新材料和生物质新材料、新能源两大核心业务，坚定“一切为了您的需要”的经营理念，加快在高水平科技领域的创新突破和新质生产力培育发展，不断寻求质的稳步提升和量的有效增长，同时持续推进管理革新和组织优化，企业发展总体行稳致远。

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26亿元，同比增长5.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1亿元，同比增长5.85%。报告期末，总资产145.57亿元，负债总额37.38亿元，资产负债率25.6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103.50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酚醛树脂产业（不含电子化学品）实现营业收入18.46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1.98%，销量25.65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11.34%。在经济形势低迷，下游市场增长未达预期的情况下，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①积极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成本；② 从细节入手，多种方式共用节约环节费用增加利润收入；③与客户共同开发更加贴合市场的产品，降低客户的综合成本，和客户达成共赢模式，让客户从产品品质到综合使用成本均具备更强的行业竞争力。报告期内，酚醛树脂在各个应用领域的销量均取得了较大的提升，其中磨料磨具用酚醛树脂销售额和利润都取得了较大增长；摩擦材料用酚醛树脂开发新能源汽车专用树脂，利润增加明显；在油田等新领域中也取得突破，使其成为公司大酚醛产业新的亮点。

报告期内，公司铸造材料产业实现营业收入16.25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23%，铸造用树脂销量8.40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9.04%。其他铸造辅助材料产品同期均实现不同比例的销量增长。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从产品研发、生产控制及市场销售各个环节加强细节管理，制定个性化解决方案，提高公司差异化竞争能力，对老客户深挖需求，发挥公司产品品类多、型号全的优势，已供产品提升占有率，增加其他产品的再开发，特别是涂料产品增速明显。对新客户、新市场加大开发力度，重点对汽车零部件行业客户开发提供支持，以项目制管理开发进度，冷芯盒树脂产品销量取得显著的提升。一系列新型号投放市场，新能源副车架专用冷芯盒树脂、新型温芯盒无机粘结剂等先后获得客户认可，性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带来新的增长极。

报告期内，公司电子化学品实现营业收入5.96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0.79%；销量3.34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13.30%。2024年上半年，受益于AI、光模块市场爆发，电子行业，尤其是PCB、CCL相关行业市场需求旺盛。尽管如此，单个产品价格涨跌不一，电子化学品产品组合优势体现，多元化的产品组合得益于多年的人才引进和产品研发，为电子化学品全行业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特种电子树脂今年上半年涨势明显，年产1000 吨官能化特种电子树脂已经开始投产，新产线产品陆续发样测试，DCPD环氧等产品产能与销售量均持续扩大。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封装市场，目前有多款高纯环氧，高端液体酚醛树脂在封装载板、高端EMC、underfill、DAF、LMC、ACF、HBM、塞孔油墨获得客户认证，实现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质产业实现营业收入4.0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19%。报告期内，生物质产业章丘基地木糖和木糖醇产量大幅提升，实现产品销量和净利润的增长。大庆生产基地“100万吨/年生物质精炼一体化（一期工程）项目” 完成改造后6月份开机投产，运行平稳。目前产能稳步爬坡中，产能利用率已达到70%，预计四季度能实现完全达产，工艺的彻底打通既为后期规模化复制奠定了基础，又进一步丰富了生物质产品结构，拓展了产业空间。

2.5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2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唐一林	境内自然人	16.60	140,482,995	140,482,995	质押 93,480,000
唐地源	境内自然人	8.76	74,180,000	74,180,000	质押 11,92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2.19	18,568,964	0	无 0
济南汇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6	14,871,418	0	无 0
王福银	境内自然人	1.72	14,583,294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35	11,397,234	0	无 0
江成真	境内自然人	1.34	11,381,922	0	无 0
海创（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创价值成长精选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9,835,58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08	9,176,241	0	无 0
孟庆文	境内自然人	0.86	7,316,44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唐一林、唐地源系父子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3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7月8日出具的 “证监许可[2021]2349号” 文《关于核准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A股）8,10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4.0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946,250,6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06,417,454.4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39,833,145.5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1年8月4日出具了XYZH/2021JNAA60588号《验资报告》。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同意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16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股票（A股）62,252,198.00股，发行价格为14.0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75,265,903.88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金额)人民币5,475,980.4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9,789,923.4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4年3月27日出具了XYZH/2024QDAA3B001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支出金额为1,595,794,082.94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10,000,000.00元，收到的现金管理累计收益和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8,115,997.59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2,155,060.24元。

2024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0,177,881.95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支出金额为1,635,971,964.89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65,000,000.00元，收到的现金管理累计收益和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8,403,038.02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7,264,218.72元。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支出金额为869,789,923.41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收到的现金管理累计收益和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397,367.63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97,367.63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报告等作出了具体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21年8月12日，公司同原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602004129200271961）。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科创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1年8月12日，公司同原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661174610142100 7005）。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1年8月12日，公司同原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940188000081324）。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1年8月12日，公司同原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32544639088）。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酚醛高端复合材料及树脂配套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因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承销及保荐协议》，公司依据相关规定终止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协议，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2023年1月13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控股子公司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济南圣泉倍进陶瓷过滤器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严格按照协议和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在履行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2023年3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年3月1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新增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和年产3000吨功能糖项目。由于上述募投项目变更，公司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控股子公司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济南圣泉唐和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募投项目“科创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圣泉集团总部科创中心”项目。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	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及募投项目支出净额	合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1602004129200271961	15,511,400.00	2,530,806.45	18,042,206.4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232544639088	0	1,310,337.75	1,310,337.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1602004129200345763	13,096,415.06	439,547.60	13,535,962.6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233848168605	13,969,956.00	405,755.86	14,375,711.86
合计		42,577,771.06	4,686,447.66	47,264,218.72

注1: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65,000,000.00元。

注2：公司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86611746101421007005账户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37940188000081324账户已销户。

注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232544639088利息净额2,298,197.11元，已使用987,859.36元支付募投项目款项，余额为1,310,337.75 。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	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合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644721981	0	397,367.63	397,367.63
合计		0	397,367.63	397,367.63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表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3,983.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17.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1)				37,039.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597.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酚醛高端复合材料及树脂配套扩产项目(注3)	无	91,847.00	91,847.00	91,847.00	278.52	91,945.79	98.79	100.11	2023-8	20,911.98	是	否	
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	是	14,414.00	1,715.45	1,715.45	-	1,715.45	-	100.00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4)	是	
圣泉集团总部科创中心项目	是	14,551.14	14,551.14	14,551.14		-14,551.14	-	2026-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	是	15,230.00	5,440.67	5,440.67		5,440.67	-	100	2023-3	2,755.44	是	否(注5)	
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	无		16,053.00	16,053.00	3,237.98	11,243.36	-4,809.64	70.04	2024-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3000吨功能糖项目	无		4,060.00	4,060.00	501.29	2,663.00	-1,397.00	65.59(注6)	2024-4	86.43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47,941.17	50,588.92	50,588.92		50,588.92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3,983.31	184,256.18	184,256.18	4,017.79	163,597.20	-20,658.99	—	—	23,753.8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科创中心建设项目”:公司考虑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物流运输条件等方面存在不确定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率,暂缓建设短期内无法带来直接经济效益的科创中心项目,因此截至2023年末该项目尚未投入。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科创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圣泉集团总部科创中心”项目。“圣泉集团总部科创中心”项目计划投资50,000.00万元,圣泉集团将原募投项目 “科创中心建设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4,551.14万元及其利息全部投入“圣泉集团总部科创中心”项目,新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30个月。 2、“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该项目为2023年刚开始投入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为18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尚未建设完成。 3、“年产3000 吨功能糖项目”:该项目为2023年刚开始投入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截至2024年4月30日,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转固,剩余部分尾款未支付。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科创中心建设项目”:公司考虑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物流运输条件等方面存在不确定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率,暂缓建设短期内无法带来直接经济效益的科创中心建设项目。为适应未来发展,更好的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科创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圣泉集团总部科创中心”项目。通过新项目的建设,能够提高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招引高端人才能力,增强企业整体管理水平。 2、“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该项目原计划对现有陶瓷过滤器及冒口生产线改造升级,新增部分自动化及环保设备,以增加装置产能,提高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由于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行业相对小众,该项目计划的自动化改造设备一般需定制,因技术测试未达预期,叠加前期经济环境下行等因素影响,投入较慢。为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考虑市场需求及后续项目投产及产能释放等因素,2023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 使用的募集资金由14,414.00万元调减至1,715.45万元,调减的募集资金12,698.55万元及利息收入132.43万元投入建设“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额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1年8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XYZH/2021JNAA60597的《关于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706,774,280.78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1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对本次事项发表同意意见。截至2022年8月2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2022年4月18日及2022年8月25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0,000.00万元以及140,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若募投项目建设使用需要,公司将及时归还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截止2023年3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9,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3年4月4日, 公司已将2022年4月19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3,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3,2023年4月10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26,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个月。根据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2023年9月1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3,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2023年11月2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2,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2024年1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3,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截至2024年4月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6,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个月,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4,2024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18,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个月。根据现阶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2024年6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5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47,264,218.72元,为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取得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开立的专项账户,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包括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和科创中心建设项目。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计算口径为募投项目相应的销售收入-销售成本及运费后的效益。

注3:（1）本项目已于2023年8月结项,本年度投入部分为支付的合同尾款及保证金;（2）超出部分为募集资金利息。

注4: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虽然已投入少部分自动化设备进行自动化改造,但生产线的产能未发生变化,与具体产品的生产销售亦无直接关联,无法单独测算效益实现情况。

注5: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440.67万元,已完成结项,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2023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年3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的3,222.02万元投入建设“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4,060.00万元投入建设 “年产3000吨功能糖项目”,其他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6:年产3000吨功能糖项目已于2024年4月完工转固,剩余部分尾款未支付。

注7:合计数与加计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计算形成的尾差。

附表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978.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978.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978.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无	86,978.99	86,978.99	86,978.99	86,978.99	86,978.99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6,978.99	86,978.99	86,978.99	86,978.99	86,978.99		100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额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397,367.63元,为募集资金账户取得的利息收入净额,已于2024年7月转出补流。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	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	16,053.00	16,053.00	3,237.98	11,243.36	70.04	2024-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3000吨功能糖项目	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	4,060.00	4,060.00	501.29	2,663.00	65.59	2024-4	86.43	不适用	否
圣泉集团总部科创中心项目	科创中心建设项目	14,551.14	14,551.14				2026-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	2,374.88	2,374.88		2,374.8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7,039.02	37,039.02	3,739.27	16,281.24	—	—	86.4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3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年3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为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考虑市场需求及后续项目投产及产能释放等因素,公司决定: 1、将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由14,414.00万元调减至1,715.45万元,并对该项目结项,调减的募集资金12,698.55万元及利息收入132.43万元投入建设“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实际转出日利息收入金额高于132.43万元的部分补充流动资金,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圣泉倍进陶瓷过滤器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计划总投资约16,053.00万元,建设期为18个月,不足部分以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 2、结项募投项目“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截至2023年2月23日,“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440.67万元,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计9,921.99万元(最终利息收入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金额为准)。本项目尚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的3,222.02万元投入建设“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将4,060.00万元投入建设“年产3000吨功能糖项目”,其他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圣泉集团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